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一八年四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或固定收益品种业务专区等渠道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到期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所示：

简称	代码	交易场所
16曲文01	112328.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17曲文01	112547.SZ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长
总资产	4,581,834.79	4,227,050.31	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6,539.07	1,030,300.26	17.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960.61	640,723.45	28.75%
项目	2017 年 1-12 月	2016 年 1-12 月	同期增长
营业收入	708,353.07	809,316.40	-1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3.21	-2,112.92	142.27%
EBITDA 全部债务化	0.08	0.0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59.57	-111,171.90	101.47%
资产负债率（%）	68.71%	69.63%	-1.32%
利息保障倍数	1.51	1.48	2.03%

注：营业收入指报表中营业总收入

1、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EBITDA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息/全部负债、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四、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6项重大事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2017年6月22

日披露的关于主体及债项跟踪评级调增事项的公告；2017年5月9日及2017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本年累计新增借款分别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及40%的公告；2017年8月8日披露关于本年累计对外担保金额超过上年度净资产20%的公告；2017年3月27日、2017年8月7日及2017年11月23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发生变更相关事宜的公告；2017年7月3日及2017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等相关事宜的公告；2017年11月14日及2017年11月30日披露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相关公告。

（一）主体及债项跟踪评级调增事项

2017年6月14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出具了《2016年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99），上调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至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调公司发行的“16曲文01”债券信用等级至AA+。

新世纪评级认为，公司作为曲江新区“文化立区、旅游兴区”发展战略主要执行力量，在业务运营、项目投融资等方面可获得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公司所辖旅游资源丰富，收入规模持续上升。2016年公司获得增资及资产划拨，公司资本实力增强。公司目前货币资金存量充裕，且与多家银行保持良好合作关系，融资渠道较通畅，具有一定财务弹性。

公司已就上述事项于2017年6月22日在深交所发布《关于公司主体及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

（二）当年累计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580,600.00万元，占当期末净资产1,433,385.75万元的110.27%，较2016年末增加303,900.00万元，增幅23.8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向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发行的不超过3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提供单笔3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致。另外，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中有642,000.00万元对西安开元临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担保，主要因2016年度本公司将持有临潼集团的66.67%股权无偿划转至西安曲江临潼国家旅游休闲度假区管理委员会。股权划转之前，开元临潼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自股权划转完成后，开元临潼为本公司关联方。

公司计划未来逐步降低对外担保规模。虽然目前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但是由于公司对外担保规模较大、增幅较快，仍不排除未来被担保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无法偿还公司担保的债务，从而导致公司有代偿风险的可能。

（三）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借款余额193.75亿元，2016年末借款余额156.48亿元，2017年度发行人净增37.27亿元，公司累计新增借款占2016年末净资产的23.82%，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求、项目建设及业务经营需要而增加。未来随着公司项目建设及运营需要，有息负债规模有可能持续增加，对公司产生较大的偿债压力。

（四）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及高管发生变更事项

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在深交所网站发布《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根据西安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市政发〔2017〕11号）及《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由姚立军同志担任，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陈吉利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

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召开第七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选举姚立军担任公司董事长，并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聘任李耀杰担任公司总经理。解聘郝旭光、王全新、宋晓琳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2017年6月20日《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委派王凤英及公司原董事姚立军、李耀杰、柳红梅、职工董事张廷波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郝旭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委派孙超、李伟及公司原监事葛淑英、职工监事史展莉、马骐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刘俊青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公司于2017年8月4日在深交所网站发布《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根据西安市政府办公厅发布的《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李德文等辞职的通知》（市政发〔2017〕38号），“市人民政府决定免去姚立军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应由西安市委、市政府任命。

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在深交所网站发布《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人事劳动社保局于2017年11月15日发布的《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人事劳动社保局关于李耀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西曲人劳发〔2017〕7（1）号），公司新任董事长及监事聘任安排如下，由李耀杰任公司董事长；赵琳任公司监事。免去刘俊青、孙超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根据2017年11月14日《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委派王宣懿担任董事职务，委派赵琳、王峥、姜芳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

2017年6月27日，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曲江新区管委会”）出具《关于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增资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西曲江发〔2017〕211号），同意华侨城集团全资子公司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西部投资）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增资曲江文投。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次收购事宜尚需取得的审批如下：2017年9月29日，曲江已根据《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报国资监管部门审批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目前陕西省人民政府正在审核该事项，待审议通过后将按照有关规定上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批或备案。

若华侨城西部投资成功收购发行人，华侨城西部投资将持有发行人51%的股权，成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股本结构将由原本的曲江文化控股持有其100%股权变更为华侨城西部投资控股持有其51%的股权以及曲江文化控股持有其49%的股权，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由曲江新区管委会变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六）公司资产剥离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公司于2017年11月14日披露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会议召集人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时间为2017年11月29日，地点为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168号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非现场结合的形式采取记名投票及传真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剥离部分资产的议案。

2017年9月28日，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华侨城集团公司、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文化控股有

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向曲江文投增资113.58亿元，增资扩股完成后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对曲江文投持股比例为51%，同时经各方确定在本次交易中，由曲江管委会对曲江文投部分资产进行剥离，被剥离资产不纳入本次交易范围，需要剥离资产对应的资产评估值为33.21亿元。剥离的资产主要是公司低效资产，收益较差，曲江文投通过将这部分资产剥离出去，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时，通过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113.58亿元，有助于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盈利水平大幅提升。

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披露关于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剥离部分资产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持有人会议中参与表决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占本期公司债券总表决权的68.08%，超过本期公司债券总表决权的50%。经统计投票结果，同意的表决票共计8,311,980张，占本期“16曲文01”参与表决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81.39%，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55.41%；反对的表决票共计1,900,000张，占本期“16曲文01”参与表决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18.61%。《议案》获得参与表决的本期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3/4以上通过，并经超过“16曲文01”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50%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议案通过。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之盖章页）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7日